

证券代码：301068

证券简称：大地海洋

公告编号：2023-047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一条“如遇紧急情况，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口头或者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公司于2023年9月11日通过电话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召集人亦于会议上作出了相应的说明。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伟忠主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及签署本次交易终止协议的议案》

自公司筹划并首次公告本次交易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相关方推进本次重组工作。

经审议，鉴于公司原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浙江虎哥环境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历时较长，市场环境较本次重组筹划之初发生较大变化，经与交易各相关方友好协商、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基于审慎性考虑，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唐伟忠回避表决，其他董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5 日